成安县柏寺营乡人民政府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现将成安县柏寺营乡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执行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决议，讨论决定本镇的重大问题。

(二)抓好自身和所属党组织以及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的党组织建设。

(三)领导镇经济建设，制定本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

织实施。

(四)领导镇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落实统一战线工作任务，做好民族事务工作。

(五)领导并支持镇政府依法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权。

(六)领导人大主席团及经济组织、人民武装和共青团、妇

联等人民团体的工作。

(七)统一指挥协调上级有关部门派驻镇单位的工作。

(八)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九)优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

(十)强化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

(十一)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十二）改善生态环境、提升乡风文明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内设机构**

**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第五条 柏寺营乡行政编制 29名(其中纪委编制5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1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4名,党委委员9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2名(含乡长1名)，人大主席1名，纪委书记1名、组织委员1名、宣传委员1名，武装部长1名，交叉任职的委员副乡长1名;设人大主席1名，人大副主席1名;政府领导班子职数3名，其中乡长1名，副乡长2名。纪委委员5名，其中书记1名、副书记1名(股级)公安派出所所长由副乡长兼任。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行政综合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可配备副科级千部。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成安县柏寺营乡人民政府机关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柏寺营乡政府机关设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8个，预算编码是807002：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挂财政所牌子），核定行政编制4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主要职责：负责本乡党政综合协调、公文运转、保密机要、人事管理、信访稳定、后勤保障等工作；按权限负责基层社区社会组织的分类指导和业务指导；负责监督检查和指导所属单位和行政村的档案工作；按权限负责社区工作者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民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和监督，按分工和权限负责村集体财务管理工作；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根据国家计划，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文化事业和公共事业建设计划；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财政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做好信访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处理来信、接待来访；按权限落实好农村重点改革任务；负责辖区内的统计工作。履行统计职责，广泛引导、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并认真配合做好国家规定的周期性普查工作。

（二）党建工作办公室（挂人大主席团办公室牌子），核定行政编制6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

主要职责：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级党组织的决议；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负责本乡党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本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负责下级党的基层组织选举工作，对下级党组织的成立或撤销作出决定；负责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扩大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覆盖；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做好经常性的发展党员工作，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做好人才服务工作，发现、培养、推荐党员和群众中的优秀人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组织党员群众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落实统一战线工作任务要求，做好民族事务工作；根据委托授权负责本辖区内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

领导辖区内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按权限负责村民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等工作；负责指导居民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立健全各项自治制度，并予以备案。

领导辖区内人大工作，选举本乡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乡长、副乡长；听取和审查本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办理常务委员会交办的监督、选举以及其他工作，并向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

1. 应急管理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4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主要职责：加强本辖区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协助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本辖区的消防工作，开展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查改；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性的消防工作；负责辖区防汛抗洪、抗旱等相关工作；负责辖区防灾减灾等相关工作；依法做好本辖区的突发事件应对工作，制定本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应急管理责任，加强基层综合应急队伍建设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负责本辖区内自然灾害救助工作，做好自然灾害风险排查、隐患治理、救助准备、信息报告、先期处置、应急救助、灾后救助和救助款物管理等工作；履行辖区护林和森林草原防火职责，明确责任分工、开展宣传教育、组织防火巡查巡护、组建火灾扑救队伍、做好防灭火物资储备、制定火灾应急处置办法、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做好火灾预防扑救。

1. 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核定行政编制4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工作；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土地调查工作；负责本辖区乡道、村道建设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相关工作；负责本区域范围内的村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市容、村容和环境卫生、农村生活污水管理责任；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职责；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本辖区河湖的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做好地下水相关管理和监督工作；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好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工作；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开展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配合做好联合巡查工作，及时查处影响乡村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行为；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向上级报告；负责辖区自然资源保护和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全民义务植树、古树名木保护和草原建设保护利用工作。

（五）综合行政执法队（挂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牌子），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4名，设队长1名，副队长2名。

主要职责：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民族宗教事务的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协助执法和宣传教育等工作，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的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传销行为；负责乡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企业劳动争议调解相关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作。

制定本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检查、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的落实，协调和督促有关部门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调解各类纠纷；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和军民、警民联防活动;指导、帮助村（居）民委员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组织协调辖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普法工作，开展基层平安创建活动及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动员、组织人民群众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做好防范邪教工作；承担民间纠纷调解相关工作；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和对户籍或居住地在本辖区的刑满释放人员做好接受建档和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帮教对象的衔接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的保护工作；负责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六）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

主要职责：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应用力度，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行政审批服务工作；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做好辖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

（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挂动物防疫站牌子），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5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主要职责：按职责分工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的宣传，及时上报有关单位和个人报告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依法组织群众协助做好本辖区的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工作，组织饲养动物的单位和个人做好强制免疫工作；负责本辖区农村扶贫开发的具体实施工作；引导和扶持农业机械服务组织的发展，做好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广和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农业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辖区农民负担监管工作，组织开展农民负担专项检查；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辖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加强辖区内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预防和减轻水土流失；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协助上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农村供水用水管理等相关工作。

1. 退役军人服务站，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4名，设

站长1名，副站长1名。

主要职责：依照法定权限，做好本辖区的征兵、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国民经济动员、人民防空、国防交通、国防设施保护、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

二、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1年预算收入57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76.3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2021年支出预算57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9.0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257.23元。

**3、比上年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576.3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188.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2.35万元，主要是正常工资调整；项目支出增加125.89万元，主要是乡乡和村级转移支付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安排25.7万元，包括：办公费、差旅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其他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年度“三公”预算支出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安排公务用车维护费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20年减少了0.3%。原因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预算经费减少。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0年持平。

1. 绩效预算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一）紧扣产业升级，有效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1、是大力发展优质产业。近年来我乡重点打造的岳固葡萄、团城黄冠梨、朝天椒等特色农业品牌，要致力于改变产业发展集中在种植业和农产品粗加工的现状，大力发展特色种养、有机种植等优势高效农业，持续推行“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模式，不断扩大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我乡已牵头与中国农大对接，对岳固葡萄进行品种改良、提升品质，以此为契机，探索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新路径，力争到2021年末各个村年收益可达5万元以上，使村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2、是着力打造龙头企业。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地域优势、政策优势，吸引更多的规模项目落户我乡，打造龙头企业，提升特色农业知名度。全力做好项目服务保障，继续实施周调度制度，严格落实全程跟踪服务，全面推行代办制、领办制，确保签约项目早投产、早见效。

3、是形成特色发展格局。以红星养殖场为代表的蛋鸡、种猪等禽类养殖规模日益扩大，以邯郸市鑫马制衣有限公司、金喜丹食品厂、运龙箱包厂等为代表的加工业蓬勃发展，着力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经济发展格局。

**(二)紧扣三大攻坚，着力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

1、是聚焦聚力脱贫攻坚。紧盯2021年度脱贫任务，坚持现行标准实现稳定脱贫的总体目标，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一安全”认真开展摸排，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在预防返贫和新的致贫上下功夫，着力提高脱贫质量，切实做到“三精准、三保障、三落实”，确保2020年在现行标准下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为我乡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奠定坚实基础。

2、是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按照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开展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完成年度人居环境整治任务；严格落实“河长制”，切实加强水环境治理，进一步完善乡污水管网收集和污水处理；全面实行网格化管理，全面禁止焚烧秸秆，实施烟花爆竹全域禁放，确保PM2.5均值、空气优良率完成年度目标，PM10均值持续下降，不断强化过程管控，健全环境监管网格体系，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努力打造山清水秀、天蓝地绿。

3、是谋好谋实重大风险防控。对照强延峰书记对信访工作提出的“十点要求”，深刻认识信访稳定的本质，深入推进零式工作法，切实有效解决信访问题，不断巩固信访稳定成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整改，抓好工作落实，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进一步落实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下大气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全面做好社会保障、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等各方面工作，不断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紧扣乡村振兴，保障发展社会民生事业。**

1、是丰富强化民生关怀。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继续推进两项文化民生工程。加大各类优抚对象走访慰问力度，定期开展对敬老院、困难群众的走访和关怀，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开展助老、助残、医疗、环保等志愿服务活动。继续做好妇联关爱活动，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2、是严格落实惠民政策。继续加大财政对民生的投入力度，加快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夯实社会保障基本全覆盖成果。加强对特困人员、残疾人、优抚对象等群体的兜底保障，继续完善残疾人之家和残疾人工作站设施配备及服务群众工作。

**（四）紧扣全面发展，努力实现争先进位。**

1、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实现安全生产事故“双下降”。强化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对危险品、烟花爆竹的检查和整治力度。

2、是全面统筹其他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进一步深化双拥共建。稳妥解决民族宗教领域相关问题，坚持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快全乡移风易俗宣传引导向纵深推进，全力推进殡葬改革工作。

**（五）紧扣全面从严治党，建设清正廉洁干部队伍。**

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压实责任为关键，以领导干部为重点，将全面从严治党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抓紧日常监督，用好提醒诫勉。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确保办理质量，提高满意度。强化执纪问责，坚决查处不正之风和腐败行为，严肃查处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以及政策执行“中梗阻”、弄虚作假等问题。持续抓好问题整改，强化监督成果运用。严管资金关口，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

**分项绩效目标**

**1、**大力发展特色种养、有机种植等优势高效农业。

2、继续实施周调度制度，严格落实全程跟踪服务。

3、紧盯2021年度脱贫任务，坚持现行标准实现稳定脱贫的总体目标，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一安全”认真开展摸排，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

4、不断强化过程管控，健全环境监管网格体系，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

5、全面做好社会保障、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等各方面工作，不断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继续推进两项文化民生工程。

7、继续加大财政对民生的投入力度，加快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8、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实现安全生产事故“双下降”。

9、加快全乡移风易俗宣传引导向纵深推进，全力推进殡葬改革工作。

10、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压实责任为关键，以领导干部为重点，将全面从严治党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抓紧日常监督，用好提醒诫勉。

**工作保障措施**

1. 持续推行“互联网+现代农业”发展模式，不断扩大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

2、继续实施周调度制度，严格落实全程跟踪服务，全面推行代办制、领办制，确保签约项目早投产、早见效。

3、着力提高脱贫质量，切实做到“三精准、三保障、三落实”。

4、按照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开展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

5、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整改，抓好工作落实。

6、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开展助老、助残、医疗、环保等志愿服务活动。

7、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夯实社会保障基本全覆盖成果。

8、强化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对危险品、烟花爆竹的检查和整治力度。

9、稳妥解决民族宗教领域相关问题，坚持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0、强化执纪问责，坚决查处不正之风和腐败行为，严肃查处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以及政策执行“中梗阻”、弄虚作假等问题。持续抓好问题整改，强化监督成果运用。严管资金关口，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807成安县柏寺营乡政府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 10 | 科学制定乡村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根据本地产业优势，培育壮大本地支柱产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扶持典型、示范引导，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发展民管经济，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培育和发展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经济实体、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提高农民的自我发展能力；搞好农业新技术示范，促进农业新技术推广；搞好政策、信息、咨询服务，宣传国家投资方向、重点支持的产业产品，培训经济人才，及时为农民提供产、供、销等市场信息,发布经济致富信息。 | 科学制定乡村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根据本地产业优势，培育壮大本地支柱产业；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扶持典型、示范引导，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大力发展民管经济，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实力，培育和发展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经济实体、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提高农民的自我发展能力；搞好农业新技术示范，促进农业新技术推广；搞好政策、信息、咨询服务，宣传国家投资方向、重点支持的产业产品，培训经济人才，及时为农民提供产、供、销等市场信息,发布经济致富信息。 | 农民人均收入高于去年的比率 | 100% | ≥80% | ≥70% | ＜60% |
|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 | 35 | 拓展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通过“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多种形式，方便群众办事；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推行行政机关首问办理制度，强化责任意识；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增强市场服务能力；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增强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环境；搞好科技、信息服务，提高农民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水平；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扩大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覆盖面，提高农民参合率，建立健全农村困难群众最底生活保障制度，做好烈军属、五保户养老金的社会化发放和申领资格认证，解除农民后顾之忧；做好育龄妇女普查和生殖健康检查；保证粮食直补，农资直补等各项惠农政策落实到户。 | 拓展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通过“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多种形式，方便群众办事；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推行行政机关首问办理制度，强化责任意识；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加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增强市场服务能力；加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增强农业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产生活环境；搞好科技、信息服务，提高农民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水平；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扩大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覆盖面，提高农民参合率，建立健全农村困难群众最底生活保障制度，做好烈军属、五保户养老金的社会化发放和申领资格认证，解除农民后顾之忧；做好育龄妇女普查和生殖健康检查；保证粮食直补，农资直补等各项惠农政策落实到户。 |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100% | ≥80% | ≥70% | ＜60% |
| **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 | 20 | 抓好农村思想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环境保护等社会事业的管理，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的健康、和谐、可持续发展；加强计划生育管理，确保基本国策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各项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隐患排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解决好农村征地、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损坏农民利益的突出问题，确保社会稳定；指导村民自治，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新民居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完善村规民约，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 | 抓好农村思想政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环境保护等社会事业的管理，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的健康、和谐、可持续发展；加强计划生育管理，确保基本国策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各项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隐患排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协助司法机关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解决好农村征地、集体资产管理等方面损坏农民利益的突出问题，确保社会稳定；指导村民自治，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新民居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完善村规民约，深化农村平安创建工作。 | 社会矛盾纠纷的下降率 | 100% | ≥80% | ≥70% | ＜60% |
|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 30 | 坚持党的领导，保障农民群众的选举权；健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构，保障村民的参与权；健全村务公开制度，保障农民群众的知情权；规范民主决策机制，拓展村民民主参与村级事务的渠道，调动村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创新方法，不断深化基层民主管理内涵，着力解决基层民主管理中的薄弱问题，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 | 100% | ≥80% | ≥70% | ＜60% |

1.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政府采购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购买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应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凡使用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采购符合《河北省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冀财采[2015]11号）要求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项目，采购人均应编入政府采购预算。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我乡实际，2021年我乡政府采购事项为11.6万元，本年拟用于政府采购微机等办公设备11.6万元。

| 部门（单位）名称：柏寺营乡人民政府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计 |  |  |  |  |  |  | 11.6 | 11.6 | 11.6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2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A02010104 | 台 | 5 | 0.4 | 2 | 2 | 2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 | 复印机 | A020201 | 台 | 2 | 0.5 | 1 | 1 | 1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2 | 空调 | A020523 | 台 | 5 | 0.4 | 2 | 2 | 2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5 | 桌子 | A060205 | 张 | 15 | 0.1 | 1.5 | 1.5 | 1.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75 | 椅子 | A0699 | 把 | 25 | 0.07 | 1.75 | 1.75 | 1.7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5 | 文件柜 | A060503 | 个 | 15 | 0.1 | 1.5 | 1.5 | 1.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 | 沙发 | A060499 | 个 | 10 | 0.1 | 1 | 1 | 1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2 | 书柜 | A060501 | 组 | 10 | 0.12 | 1.2 | 1.2 | 1.2 |  |  |  |  |
| 合计 | 11.95 |  |  |  |  | 11.95 | 11.95 | 11.95 | 11.95 |  |  |  |  |

七、国有资产情况的说明

|  |  |  |
| --- | --- | --- |
| 截止上年末固定资产帐面结余219.0849万元。其中：房屋价值157万元，车辆价值25万元，其它资产办公用电脑、办公家具、专用设备等价值37.0849万元。2021年我单位拟购置11.6万元。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柏寺营乡人民政府 |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19.0849 |
| 1、房屋（平方米） | 1187 | 157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150 |  |
| 2、车辆（台、辆） | 2 | 25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30 | 37.0849 |

八、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等业务用车。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照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4、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单位为了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